

书香安徽全民阅读活动组委会办公室文件

皖全阅办字〔2019〕2号

关于开展2019年“书香安徽”全民阅读系列 推荐活动的通知

各市委宣传部，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

为扎实推动“书香安徽”建设，根据《安徽省全民阅读“十三五”发展规划》和《2019年安徽省全民阅读工作要点》要求，“书香安徽”全民阅读活动组委会（以下简称“省组委会”）决定继续组织开展“书香之家”“十佳书香社区”“十佳书香之乡（镇、街道）”“十佳阅读推广活动”“十佳阅读推广人”“十佳阅读推广机构（组织）”“十佳阅读空间”等“书香安徽”系列推荐活动。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推荐办法

本次推荐活动由省组委办公室具体承办，各市委宣传部、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会同当地有关部门组织推荐。推荐活动分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推选（2020年1月10日前）。各市委宣传部、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会同当地有关部门，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组织辖区内县、区委宣传部和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及有关部门，结合实际情况，依据推荐标准，每项推荐5个以内的候选名单（省直单位不推荐“十佳书香社区”“十佳书香之乡（镇、街道）”）。对拟推荐的对象，在进行评议和实地考察核实后，将申报表和汇总表（详见附件1—9）上报省委宣传部出版管理处（省组委办公室）。

第二阶段，审核（2020年2月10日前）。成立评委会，对各地和省直单位推荐的候选名单及相关材料进行审核，必要时进行实地考察，并提出候选名单，在相关媒体上进行公示。公示无异议后，提交省组委审定。公示期间有异议并经核实的，将取消入选资格。

第三阶段，宣传（2019年3月1日前）。公布推荐结果，颁发荣誉证书，并组织媒体进行宣传报道。

二、推荐名额

全省共推出120名书香之家、10个书香社区、10个书香之乡（镇、街道）、10个阅读推广活动、10个阅读推广人、10个阅读推广机构（组织）、10个阅读空间、10个阅读推广

媒体。

三、推荐条件

(一) “书香之家”推荐条件

1. 家庭成员热爱祖国，热爱社会，遵纪守法，文明知礼。
2. 家庭成员热爱阅读，具有良好的阅读习惯；家庭有计划购买书籍、订阅报刊或购买数字阅读产品等；家庭藏书量 1 500 册以上，积极利用新媒体开展阅读。
3. 家庭成员阅读能够学以致用，有突出的阅读成效。
4. 家庭成员积极参与各种形式的阅读活动；家庭阅读风气在邻里、社区、村镇或工作单位等具有一定的知名度、影响力并能够引导带动、鼓励周围群众阅读。

(二) “十佳书香社区” “十佳书香之乡（镇、街道）”推荐条件

1. 机制建设。乡（镇、街道、社区）领导和相关部门高度重视并积极推动全民阅读活动，将全民阅读纳入年度工作总体规划，积极倡导全民阅读，创新全民阅读形式。
2. 阅读活动。认真落实全民阅读工作规划和年度计划，阅读项目抓得实，主题活动丰富多彩、特色明显，每年举办全民阅读系列活动项目数量不少于 4 个。
3. 阅读阵地。农家书屋、阅读空间等各类阅读设施管理规范，群众阅读方便，能够通过互联网、数字阅读平台等方式提供阅读资源，能够充分运用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站、所）开展阅读志愿服务。

4. 阅读氛围。主要公共场所、宣传栏等设置阅读宣传广告、开辟阅读专栏，并有借阅设施、有阅读志愿服务队伍和阅读推广机构，积极推动当地物质文明、政治文明、精神文明、社会文明和生态文明建设协调发展，扎实推进生产发展、乡村文明建设。

（三）“十佳阅读推广活动”推荐条件

1. 持续开展阅读活动时间在三年以上。
2. 定期开展阅读活动，有较好的社会影响。
3. 创新能力强，尤其在阅读人群和阅读空间拓展、运作机制创新、阅读能力提升上成绩突出。
4. 管理科学，运作规范，持续发展具有品牌潜力或已成为当地知名阅读活动。

（四）“十佳阅读推广人”推荐条件

1. 在安徽工作或居住并组织开展面向各类读者群体的公益性阅读辅导、热心阅读推广服务人士。相关文化学者、教育工作者、出版编辑、阅读指导老师、阅读活动负责人、阅读推广人、阅读服务志愿者等均可推荐。

2. 积极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热心推动文化知识传播，有强烈的社会责任意识和奉献精神；传递正确的阅读理念，积极引导和推广全民阅读，帮助他人培养阅读兴趣与阅读品位，获得阅读能力、思辨能力，提高综合素质。

3. 所推荐人选必须具有代表性，在个人品德、职业道德

等方面为社会公认，在推广阅读行动中要有实例、有效果、有影响。

4. 从事全民阅读推广活动五年以上，创造了典型经验，做出了积极贡献，产生了广泛的社会影响。

（五）“十佳阅读推广机构（组织）”推荐条件

1. 省内面向社会开展公益性专业阅读辅导和推广服务的各类学习型组织、民间文化社团、群众性文化组织及各类读书会等。

2. 成立三年以上，章程完善、管理规范，机构（组织）负责人热心全民阅读公益事业，具有一定规模且相对稳定。

3. 组织功能完善，发挥自身特长和优势，在志愿服务、阅读惠民、结对共建、阅读推广等方面作用突出，社会效益明显。

4. 文明守法，诚信自律，公信度高，在社会上具有较高影响力和美誉度。

（六）“十佳阅读推广空间”推荐条件

1. 省内凡具备提供全民阅读服务条件的各类文化设施，如实体书店、阅读空间、书吧等各类向公众开放的阅读设施等。

2. 具有丰富的阅读资源、完善的设施和服务、优良的阅读环境以及专（兼）职管理人员、推广人员和志愿者。

3. 阅读活动制度化，定期开展健康向上、丰富多彩的阅读推广活动，持续三年以上。

4. 得到社会公众和新闻媒体的广泛认同，具有较高的知名度。参与人数众多，辐射面广，效果较好。

(七) “十佳阅读推广媒体”推荐条件

1. 各类以汇聚精品阅读资源、组织实施品牌阅读项目、宣传推广重点阅读活动为主要传播内容的媒体(平台),包括“两微一端”,开设(播出)宣传推广全民阅读栏目(节目)的省内报刊、广播电视和网络媒体。

2. 以推广优秀出版物、倡导全民阅读为主要目标,导向正确、内容健康、资源丰富,重视知识性、科学性、艺术性,服务创新性强、有广泛影响力。

3. 开办三年以上,具有广泛影响力和知名度,能够吸引和带动大众阅读,在全民阅读推广活动中具有突出贡献。

四、推荐要求

推荐工作重在树立和宣传“书香安徽”系列阅读活动优秀典型,充分发挥其引领示范作用,吸引基层群众积极参与,培育全民阅读新风尚。

1. 各地要高度重视,加强领导,严密组织。结合本地的实际情况,对照标准要求,推选出真正有代表性、有示范性的阅读典型,助推各地全民阅读活动的深入持续发展。

2. 要充分发挥各地全民阅读活动组织领导机构和成员单位的作用,特别是财政、教育、工会、共青团、妇联等部门的作用,形成合力。充分发挥新闻媒体宣传优势,最大限度地吸引基层群众踊跃参与。

3. 推荐的各候选单位、个人和活动要有典型性、代表性和鲜明的特色,有广泛的社会影响。已入选全国或全省“书香

之家” “十佳书香社区” “十佳书香之乡” 和年度十佳阅读推广活动、推广人、推广机构、阅读空间的，不再作为推荐对象。

五、材料报送

各市委宣传部、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负责审核汇总上报本地的推荐材料，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负责审核汇总上报本系统、本行业的推荐材料。材料请须于2020年1月15日前报送至省委宣传部出版管理处，其中纸质材料一式2份，材料电子版请发至邮箱：770695488@qq.com。

（地址：合肥市包河区中山路1号省行政中心1号楼东344室；
联系人：周经文，联系方式：0551—62609347、18919643238）

- 附件：1. 全省“书香之家”推荐表
2. 全省“十佳书香社区”推荐表
3. 全省“十佳书香之乡（镇、街道）”推荐表
4. 全省“十佳阅读推广活动”推荐表
5. 全省“十佳阅读推广人”推荐表
6. 全省“十佳阅读推广机构（组织）”推荐表
7. 全省“十佳阅读推广空间”推荐表
8. 全省“十佳阅读推广媒体”申报表
9. 全省“书香安徽”全民阅读系列活动推荐汇总表

“书香安徽”全民阅读活动组委会办公室

2019年12月6日

附件 1

全省“书香之家”推荐表

一、家庭基本情况（家庭成员多于 5 名的，请附表）						
家庭人数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家庭住址					邮编	
姓名	与户主关系	年龄	学历	民族	职业	日均阅读时间(小时)
二、购书和藏书情况						
月均购书(含数字图书)费用	(元)		月均购书(含数字图书)册数	(册)		
年均订阅报刊费用	(元)		年均订阅报刊种类	(种)		
家庭藏书数量	(册)		人均藏书量	(册)		
主要藏书品种及特点						

三、家庭阅读成果（可附件）

（如：阅读笔记，阅读心得，阅读给工作、生活、学习、子女教育、作品创作带来的帮助等阅读成果。）

四、家庭阅读事迹（可附件）

（如：是否参加过阅读节、阅读竞赛等阅读活动，获得过何种奖励，家庭阅读之风是否有知名度和对外影响力，是否能鼓舞带动他人阅读，是否有示范作用等。）

五、申报家庭承诺及有关部门意见

<p>家庭承诺</p>	<p>本人及家庭成员自愿向社会公开上述所填资料，并保证所填资料的真实性。如果所填资料经核查属不实或虚假信息，本人及家庭则自动放弃入选全省“书香之家”的权利，并承担由此产生的相应责任。</p> <p style="text-align: right;">户主签章 年 月 日</p>
<p>县(区)文广新局或工作单位意见</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章 年 月 日</p>
<p>市委宣传 部或市广 播电视新 闻出版局 意见</p>	<p>各市委宣传部或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局填写意见并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章 年 月 日</p>
<p>省直机关 单位意见</p>	<p>省直机关工委、省教育工委、省国资委党委填写意见并盖章</p> <p style="text-align: right;">签 章 年 月 日</p>

注：本表格一式两份，部分内容可另附页，各地可以附页的形式增加表格项目。

附件 2

全省“十佳书香社区”推荐表

社区 基本情况	(注:详细材料另附)		
公共阅读 场所面积		年均购书册数	
年均开展 阅读活动 次数		年均订阅 报刊种类	
社区公共 藏书总量			
活 动 成 果	(注:详细材料另附)		
市委宣传 部或市广 播电视新 闻出版 局,省直 单位意 见	签 章 年 月 日		

附件 3

全省“十佳书香之乡（镇、街道）”推荐表

乡（镇、街道） 基本情况	（注：详细材料另附）		
阅读场所 面积		年均购书册数	
年均开展 阅读活动 次数		年均订阅报刊 种类	
乡（镇、街道） 公共藏书 总量			
活 动 成 果	（注：详细材料另附）		
市委宣传部 或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 局，省直单 位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全省“十佳阅读推广活动”推荐表

活动名称	
实施单位	
实施时间	
获奖情况	
基本情况	可另附页
重要成果	(注:详细材料另附)
市委宣传 部或市广 播电视新 闻出版局, 省直单位 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附件 5

全省“十佳阅读推广人”推荐表

姓名		工作单位	
政治面貌		手机号码	
事迹简介	(注:详细材料另附)		
市委宣传部 或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社, 省直单位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6

全省“十佳阅读推广机构（组织）”推荐表

组织(机构) 名称		联系人	
成立时间		联系电话	
事迹简介	(注:详细材料另附)		
市委宣传部 或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 局,省直单 位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全省“十佳阅读推广空间”推荐表

基地名称		联系人	
建成时间		手机号码	
事迹简介	(注:详细材料另附)		
市委宣传部 或市广播电视新闻出版社, 省直单位意见			
		签章	
		年 月 日	

附件 8

全省“十佳阅读推广媒体”推荐表

媒体名称		联系人	
媒体形式		联系电话	
事迹简介	(注:详细材料另附)		
市委宣传 部或市广 播电视新 闻出版局, 省直单位 意见	签 章 年 月 日		

附件 9

全省“书香安徽”全民阅读系列推荐活动汇总表

单位: _____

一、全省“书香之家”汇总表					
序号	姓名	市(县区)	年均订购书报刊册数	家庭藏书量	年参与阅读活动情况及联系方式
1					
2					
3					
4					
5					

二、全省“十佳书香社区”汇总表					
序号	社区名称	阅读场所面积	年均订购书量(含数字图书)	年均开展阅读活动次数	基本情况
1					
2					
3					
4					
5					

三、全省“十佳书香之乡(镇、街道)”汇总表					
序号	实施单位	阅读场所面积	年均订购书量(含数字图书)	年均开展阅读活动次数	基本情况
1					

2					
3					
4					
5					

四、全省“十佳阅读推广活动”汇总表

序号	实施单位	阅读场所面积	年均订购书量(含数字图书)	年均开展阅读活动次数	基本情况
1					
2					
3					
4					
5					

五、全省“十佳阅读推广人”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政治面貌	工作单位	基本情况
1				
2				
3				
4				
5				

六、全省“十佳阅读推广机构(组织)”汇总表

序号	机构(组织)名称	成立时间	基本情况
1			
2			
3			

4			
5			

七、全省“十佳阅读推广空间”汇总表

序号	基地名称	建成时间	基本情况
1			
2			
3			
4			
5			

八、全省“十佳阅读推广媒体”汇总表

序号	媒体名称	媒体形式	基本情况
1			
2			
3			
4			
5			

注：以上表格均一式2份报送省委宣传部出版管理处，部分内容可另附页。